

##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

作出处罚的机关名称：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序号	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	案件名称	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负责人	主要违法事实	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	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	作出处罚的日期
1	西市监处罚〔2023〕0429号	陕西秦仓颐餐饮文化管理有限公司涉嫌超许可范围的情况下从事相关经营活动和虚假宣传误导消费者案	陕西秦仓颐餐饮文化管理有限公司	916101025MA6UTN2F16	史长民	超许可范围的情况下从事相关经营活动和虚假宣传误导消费者	当事人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八条第一款之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二条第一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十条第一款之规定。建议对当事人做出如下行政处罚：1、没收违法所得 3106 元；2、罚款 20000 元；罚没款合计 23106 元。	主动履行	2023.9.26